**龙岗区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管理暂行办法**

附件1

（征求意见稿）

第一章 总则

1. 为积极推动太阳能光伏发电应用，加快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建设，进一步规范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管理，根据《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国能新能〔2013〕433号）、《深圳市发展改革委关于我市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管理工作的通知》（深发改〔2014〕891号）等有关规定，结合龙岗区实际，制定本办法。
2. 本办法所称“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指利用工业园区、企业厂房、物流仓储基地以及居民住宅等既有建筑物屋顶或外立面建设的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本办法所称“项目业主”，指投资建设分布式光伏发电工程项目的个人或企业。
3. 本办法中涉及的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管理内容主要包括职责分工、项目管理、并网服务、运行管理、补贴、安全管理等。

第二章 职责分工

1. 区经济促进局为我区光伏发电行业的主管部门，重点推进光伏产业集聚，培育骨干企业，统筹协调光伏产业发展中的问题，并负责分布式光伏发电行业安全生产管理。
2. 区发展和改革局负责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统筹管理；负责企业利用工商业等建筑屋顶或外立面建设的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备案、项目信息统计、资金扶持等工作。
3. 龙岗供电局负责：（一）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并网申请受理、并网接入、并网验收、电量统计、电费结算、汇总；（二）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并网发电质量监管、工程验收及监管；（三）接受个人利用自有住宅及在住宅区域内建设的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备案，并负责汇总备案信息统一报送深圳供电局。
4. 区规划土地监察大队（街道行政执法队）按照查处违法建筑、违法用地有关规定，对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建设进行监管。
5. 各街道办按照零星工程安全管理相关规定，负责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施工安全监管。
6. 区公安消防监督管理大队及公安派出所负责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消防审核验收及消防安全监管工作。

第三章 项目管理

1. 项目备案工作按有关规定尽可能简化程序，免除发电业务许可、规划选址、土地预审、水土保持、环境影响评价、节能评估及社会风险评估等支持性文件。
2. 项目备案：

（一）个人利用自有住宅及在住宅区域内建设的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由龙岗供电局营业窗口直接接收备案材料，龙岗供电局将需并网的项目备案材料汇总报送深圳供电局，深圳供电局按月集中向深圳市发展改革委申请备案；

（二）企业利用工商业等建筑屋顶或外立面建设的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需自行向区发展和改革局申请备案。

1. 项目备案需提供材料：

（一）个人利用自有住宅及在住宅区域内建设的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需向龙岗供电局备案，提供的项目备案登记信息：项目名称、项目业主身份证号码、项目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项目备案容量、并网电压等级、项目总投资、项目开工建设时间、发电设备投产时间、设计年发电量、预计年发电量、自发自用比例等，还需提供项目所依托建筑物产权证明文件。

（二）企业利用工商业等建筑屋顶或外立面建设的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需向区发展和改革局申请项目备案：

项目业主需登录“深圳市社会投资项目核准备案管理信息系统”，填写《深圳市社会投资项目备案申报表》，上传《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信息报告表》。

1.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建设前，项目业主需登录“龙岗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环境影响评价备案系统”，进行自主登记备案。
2. 已备案的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项目业主应按照备案文件组织实施。对需要变更投资主体、项目名称、建设地址、建设规模等，应向原备案部门办理相关变更手续，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所涉及的相关权益和责任须一并移交。
3.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可以不办理施工许可。
4. 项目建设相关要求：

（一）参与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建设的设计单位需具备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电力工程设计资质证书等相关资质；施工企业需具备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机电安装工程施工资质、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等相关资质。

（二）项目建设应不影响其所涉及的建筑物原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相关的设计、施工须符合相关技术标准和规范的要求。

（三）项目建设须采用经国家认监委批准的认证机构认证的光伏产品，产品选型应符合国家安全认证、节能、环保等相关规定。

（四）项目建设须按照相关设计标准和技术的规范要求安装防雷设施，防雷设施须经第三方专业检测机构进行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

（五）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属于改建工程，应按照《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规定》（公安部令第119号）的要求，申请消防设计审核和消防验收，或进行消防设计、竣工验收消防备案。项目所依附的原建筑物建设工程属于依法不需要取得施工许可的建设工程，可以不进行消防设计、竣工验收消防备案。

违反上述要求的，不予通过并网验收并可交由相关职能部门依法查处。

1. 在既有建筑上建设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产生建筑面积的，需办理相关建设许可手续。否则由规划土地监察部门按有关规定查处。
2. 项目施工验收。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验收由项目业主根据龙岗供电局要求先行组织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

第四章并网服务

1. 380伏及以下的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由龙岗供电局负责并网接入和并网服务管理，10（20）千伏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由深圳供电局负责并网接入和并网服务管理。
2. 并网申请须填写《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并网接入申请表》（个人或企业），并按照申请表的要求提交附件资料。并网申请统一由龙岗供电局营业窗口受理。
3. 龙岗供电局在受理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并网申请后，提供项目接入系统方案。

（一）380伏及以下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由龙岗供电局负责组织制订项目接入系统方案，并向项目业主提供《接入系统方案确认单》，项目业主确认后，供电局组织拟定《并网协议》并送达项目业主；

（二）10（20）千伏及以上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龙岗供电局将并网申请资料送达深圳供电局，深圳供电局负责并网接入系统方案制订和评审。

1. 接入公共电网的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接入系统工程，以及因接入引起的公共电网改造部分由电网企业投资建设。接入用户侧电网的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用户侧的配套工程由项目业主投资建设，因项目接入电网引起的公共电网改造部分由电网企业投资建设。
2. 并网验收及调试。完成接入系统工程后，项目业主须向龙岗供电局营业窗口申报并网验收及调试。龙岗供电局受理项目业主并网验收及调试申请后，指导并协助项目业主填写《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并网验收、调试申请表》并审核相关材料，组织开展并网前验收和调试。

项目通过并网验收及调试后，供电部门出具《分布式光伏项目并网验收意见单》，项目正式并网。

1. 龙岗供电局在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并网受理、接入系统方案核准、购售电合同和协议签署、查验等全过程，不收取服务费用。免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的系统备用费。

第五章补贴

1. 国家补贴。对符合国家资金补贴的分布式光伏项目，按照《深圳市发展改革委关于我市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管理工作的通知》的规定申请补贴。

（一）个人利用自有住宅及在住宅区域内建设的项目。

个人利用自有住宅及在住宅区域内建设的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由深圳供电局按月集中向市发改申请纳入年度补贴规模，市发改委根据我市年度规模指标情况出具纳入年度补贴规模的意见。

（二）企业利用工商业等建筑屋顶建设的项目。

项目业主需在区发展和改革局办理项目固定资产投资备案手续。完成固定资产投资备案手续并具备开工建设条件后，可向市发改委(市民中心行政服务大厅工作窗口)提交纳入国家资金年度补贴规模的申请。市发改委将根据我市年度规模指标，对符合条件的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及时出具纳入年度补贴规模的意见。

申请纳入年度补贴规模时需提交以下材料：

（1）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纳入国家资金年度补贴额度申请文件（应包括项目名称、建设规模、建设条件、工程技术方案、实施计划、经济评估、资金筹措等内容）；

（2）项目固定资产投资备案文件；

（3）企业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等；

（4）项目详细建设地点说明材料（需详细列出所有建筑屋顶面积及对应装机规模，具体到单栋建筑物）；

（5）材料（4）中涉及的所有建筑物产权证明：如房产证等；项目业主与所依托的建筑物、场地及设施所有人非同一主体时，还需提供项目业主与建筑物所有人签订的建筑物、场地及设施的使用或租赁协议。

1. 对于已通过市发改委审核同意备案但尚未公告纳入补贴目录的个人类项目，深圳供电局给予垫付补贴资金。对于经确认纳入年度补贴规模的企业类项目，在国家补贴资金到位后，深圳供电局将按照补贴目录开展财政补贴资金转付工作。
2. 区级补贴。根据《深圳市龙岗区经济与科技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及《深圳市龙岗区经济与科技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循环经济和节能减排实施细则》规定，项目业主为企业的按照评审制项目中可再生能源利用类别申报财政资金扶持。申报材料要求如下：

（一）龙岗区节能减排、循环经济项目扶持资金申报表；

（二）项目业主营业执照、上年度国税及地税纳税证明、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或者法人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三）项目投入情况相关凭证，如合同书、主要设备购置发票、竣工验收报告、付款凭证等；

（四）项目节能减排效果分析报告。

第六章安全管理

1.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业主需建立运行管理规章制度。包括个人和家庭用户在内的所有业主，均有义务在电网企业的指导下配合或参与运行维护，保障项目安全可靠运行。
2.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建设施工单位应负责项目建设过程的施工安全，施工单位需严格遵循相关安全规范要求，并根据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特点制定相关的安全管理制度。
3. 负责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运维的相关单位应制定运行和维护技术手册，并定期对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进行检查和维修，包括但不限于光伏组件、逆变器、汇流箱、配电装置、控制器等设备的定期检查和维修。

第七章附则

1. 本办法最终解释权归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
2.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有效期3年。

附件1：龙岗区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建设流程

附件2：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并网服务流程

附件3：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并网接入申请表

附件4：分布式光伏项目并网验收、调试申请表

附件5：分布式光伏项目并网验收意见单

附件1：龙岗区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建设流程

**龙岗区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建设流程**

附件2: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并网服务流程

**380伏及以下的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并网服务流程**



**10（20）千伏分布式光伏并网服务流程**



附件3：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并网接入申请表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并网接入申请表（个人）**

|  |  |  |  |
| --- | --- | --- | --- |
| 项目编号 |  | 申请日期 | 年 月 日 |
| 计划开工时间 | 年 月 日 |
| 计划投产时间 | 年 月 日 |
| 项目业主 |  | 房屋产权人 |  |
| 项目地址 |  |
| 项目类型 | □一般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享受国家发电补贴分布式光伏项目 | 项目业主性质 | □与房屋产权人一致□与房屋产权人不一致□是否向其他地区供电 |
| 装机容量 | 原有规模 KW本期规模 KW终期规模 KW | 意向并网电压等级 | □220V□380V |
| 发电量意向消纳方式 | □ 全部自用□ 全部上网□ 自发自用剩余电量上网 | 意向并网点 | □ 用 户 侧（ 个）□ 公共电网（ 个） |
| 用电方用电情况（自发自用，余量上网方式） | 月用电量（kWh） 装接容量（ 万kVA） | 主要用电设备 |  |
| 申请人/联系电话 | 　 | 房屋产权人/联系电话 |  |
| 业主需提供的基础资料 | 一、1、客户居民身份证；2、光伏项目建设地点的房产证或其他房屋产权证明文件；3、申请报告；4、提供业主委员会开具的项目同意书或所有相关居民家庭签字的项目同意书；5、物业公司开具的开工许可意见。 |
| 二、1、引起供电营业范围调整的，需提供能源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2、项目业主和光伏建设用地提供方的合作协议（包括合同能源、房屋租赁等）。 |
| 三、以及其他相关文件等。 |
| 备注 | 1、家庭式分布式光伏需在并网点与逆变器之间安装专用开关，专用开关须具备过流、过压、防雷、失压跳闸等功能；2、当系统供电线路停电检修或发生异常、家庭内部电气设备发生故障异常时，应立即手动切断专用开关，恢复送电时应待所有用电设备恢复正常后，最后合上专用开关。 |
| 本表中的信息及提供的文件真实准确，谨此确认。申请个人（受委托人）签章：年 月 日 | 客户提供的文件已审核，接入申请已受理，谨此确认。受理单位：（公章）年 月 日 |
| 受理人 |  | 受理日期 | 年 月 日 |
| 告知事项： 本表1式2份，双方各执1份。 |

**分布式光伏项目并网接入申请表（企业）**

|  |  |  |  |
| --- | --- | --- | --- |
| 项目编号 |  | 申请日期 | 年 月 日 |
| 计划开工时间 | 年 月 日 |
| 计划投产时间 | 年 月 日 |
| 项目业主 |  | 房屋产权人 |  |
| 项目地址 |  |
| 项目类型 | □一般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享受国家发电补贴分布式光伏项目 | 项目业主性质 | □与房屋产权人一致 □与房屋产权人不一致□是否向其他地区供电 |
| 装机容量 |  kW | 意向并网电压等级 | □ 10(20)kV□ 380V□ 其它 |
| 发电量意向消纳方式 | □ 全部自用□ 全部上网□ 自发自用剩余电量上网 | 意向并网点 | □ 用 户 侧（ 个）□ 公共电网（ 个） |
| 用电方用电情况（自发自用，余量上网方式） | 月用电量（kWh） 装接容量（ 万kVA） | 主要用电设备 |  |
| 申请人/联系电话 | 　 | 房屋产权人/联系电话 |  |
| 业主提供基础资料清单 | 一、1、申请报告；2、法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3、项目业主法人营业执照；4、土地证等项目合法性支持性文件；5、能源主管部门备案资料等。 |
| 二、1、引起供电营业范围调整的，需提供能源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2、项目业主和光伏建设用地提供方的合作协议（包括合同能源、房屋租赁等）。 |
| 三、以及其他相关文件等。 |
| 备注 |  |
| 本表中的信息及提供的文件真实准确，谨此确认。申请单位：（公章）年 月 日 | 客户提供的文件已审核，接入申请已受理，谨此确认。 受理单位：（公章）年 月 日 |
| 受理人 |  | 受理日期 |  年 月 日 |
| 告知事项：本表1式2份，双方各执1份。 |

附件4：分布式光伏项目并网验收、调试申请表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并网验收、调试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工作单号： |  | 申请日期 |  年 月 日 |
| 项目业主 |  | 房屋产权人 |  |
| 项目名称 |  | 项目地址 |  |
| 项目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施工单位联系人 |  | 联系人电话 |  |
| 业务性质 |  □ 新建 □ 扩建 | 装机容量： |  kW |
| 项目类型 | □一般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享受国家发电补贴分布式光伏项目 | 项目业主性质 | □与建设用地业主一致 □与建设用地业主不一致□是否向其他地区供电 |
| 并网点 | □ 接入公共电网□ 接入用户侧 | 并网点 | □ 用 户 侧（ 个）□ 公共电网（ 个） |
| 计划 |  年 月 日 | 计划 |  年 月 日 |
| 验收完成时间 | 并网调试时间 |
| 并网点位置、电压等级、发电机组（单元）容量简单描述 |
| 并网点1 | 　 |
| 并网点2 | 　 |
| 并网点3 | 　 |
| 并网点4 | 　 |
| 并网点5 | 　 |
| 并网点6 | 　 |
| 并网点7 | 　 |
| 并网点8 | 　 |
| 本表中的信息及提供的资料真实准确，单位工程已完成并网前验收、调试，具备并网调试条件,谨此确认。申请单位：（公章）申请个人：（经办人签字） 年 月 日 | 客户提供的资料已审核，并网申请已受理，谨此确认。受理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受理人 |  | 受理日期 |  年 月 日 |
| 告知事项： |
| 1. 本表1式2份，双方各执1份；2. 具体调试时间将电话通知项目联系人。 |

附件5：分布式光伏项目并网验收意见单

**分布式光伏项目并网验收意见单（个人）**

|  |  |  |  |
| --- | --- | --- | --- |
| 工作单号 |  | 验收日期 |  年 月 日 |
| 项目名称 |  | 用电地址 |  |
| 装机规模 | 　kW | 并网电压 | 　□220V□380V |
| 接入方式 | □ 接入用户侧□ 接入公共电网 | 并网点 | □ 用 户 侧（ 个）□ 公共电网（ 个） |
| 施工单位申请验收的资料验收情况 |
| 资料 | **符合标准** | 资料 | **符合标准** |
| 申请并网竣工查验报告 | □是 □否 | 建设单位竣工报告 | □是 □否 |
| 安装单位和试验单位资质证明 | □是 □否 | 主要电气设备一览表 | □是 □否 |
| 其他 | □是 □否 |  |  |
| 现场验收情况 |
| **并网验收内容** | **符合标准** | **并网验收内容** | **符合标准** |
| 并网专用开关各项性能 | □是 □否 |  | □是 □否 |
| 计量点安装（并网、发电处） | □是 □否 |  | □是 □否 |
| 计量装置运行正常 | □是 □否 |  | □是 □否 |
| 逆变器测试报告 | □是 □否 |  | □是 □否 |
| 其他 | □是 □否 |  | □是 □否 |
| **业务受理** | **并网验收意见** | **客户确认验收意见** |
| 受理意见： | 受理意见： | 客户意见： |
|
|
|
| 受理单位（盖章）： | 验收单位（盖章）： | 客户（盖章）： |
| 受理人签名： | 并网验收人签名： | 客户（代表）签名： |
| 受理日期： 年 月 日 | 验收时间： 年 月 日 | 确认日期: 年 月 日 |
| 备注： |

1. **分布式光伏项目并网验收意见单（企业）**

|  |  |  |  |
| --- | --- | --- | --- |
| 工作单号 |  | 验收日期 |  年 月 日 |
| 项目名称 |  | 用电地址 |  |
| 施工单位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装机规模 | 　kW | 并网电压 | 　□ 10(20)kV□ 380V |
| 接入方式 | □ 接入用户侧□ 接入公共电网 | 并网点 | □ 用 户 侧（ 个）□ 公共电网（ 个） |
| 施工单位申请验收的资料验收情况 |
| 资料 | **符合标准** | 资料 | **符合标准** |
| 申请并网竣工查验报告 | □是 □否 | 建设单位竣工报告 | □是 □否 |
| 安装单位和试验单位资质证明 | □是 □否 | 主要电气设备一览表 | □是 □否 |
| 质检管理部门出具的合格证其他 | □是 □否 | 并网启动方案 | □是 □否 |
| 项目运行人员名单 | □是 □否 | 其他 | □是 □否 |
| 备注： |
| 现场验收情况 |
| **并网验收内容** | **符合标准** | **并网验收内容** | **符合标准** |
| 并网专用开关各项性能 | □是 □否 | 并网专用开关电气试验报告 | □是 □否 |
| 计量点安装（并网、发电处） | □是 □否 | 计量装置运行正常 | □是 □否 |
| 继电保护、自动化和通信装置检查 | □是 □否 | 并网点电能质量检测 | □是 □否 |
| 逆变器测试报告 | □是 □否 | 其他 | □是 □否 |
| 备注： |
| **业务受理** | **并网验收意见** | **客户确认验收意见** |
| 受理意见： | 受理意见：  | 客户意见： |
|
|
|
| 受理单位（盖章）： | 验收单位（盖章）： | 客户（盖章）： |
| 受理人签名： | 并网验收人签名： | 客户（代表）签名： |
| 受理日期： 年 月 日 | 验收时间： 年 月 日 | 确认日期: 年 月 日 |
| 告知事项：验收通过后，请配合电网公司开展并网调试工作。 |